

孔丘经济思想批判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孔丘经济思想批判

北京大学经济系大批判组等编写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孔丘经济思想批判

北京大学经济系大批判组等编写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印刷二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2 1/4印张 42,000字

1974年8月第1版 197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1,000 定价：0.14元

统一书号：3166·001

毛主席语录

要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

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在中国，有帝国主义文化，这是反映帝国主义在政治上经济上统治或半统治中国的东西。……在中国，又有半封建文化，这是反映半封建政治和半封建经济的东西，凡属主张尊孔读经、提倡旧礼教旧思想、反对新文化新思想的人们，都是这类文化的代表。帝国主义文化和半封建文化是非常亲热的两兄弟，它们结成文化上的反动同盟，反对中国的新文化。这类反动文化是替帝国主义和封建阶级服务的，是应该被打倒的东西。

出 版 说 明

在毛主席、党中央的领导下，目前，批林批孔的群众运动正在深入、普及、持久地向前发展。财贸战线的职工和广大工农兵一起，以无产阶级的革命精神投入战斗，形势一派大好。

批林批孔是上层建筑领域里马克思主义战胜修正主义、无产阶级战胜资产阶级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为了适应财贸战线批林批孔斗争的需要，我们选用了北京大学、中山大学、安徽劳动大学等单位同志们撰写的有关批判孔丘反动的政治经济思想的文章，汇编成这本小册子供参考。

在编辑这本小册子的过程中，得到北京大学经济系等单位同志们的热情帮助，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我们在此表示深切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的限制，内容和编辑上有不妥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帮助我们改进工作。

目 录

孔丘经济思想批判		北京大学经济系大批判组 (1)
孔丘的经济思想和反动立场		沈斌华、许栢年、胡伟略 (18)
孔丘经济思想的反动实质是维护奴隶制生产关系		张剑锋 (30)
剖析孔丘的贫富论		古克武 (42)
从孔丘的贫富观到林彪的“民富国强”		荆 群 (52)
资 料		(60)

孔丘经济思想批判

北京大学经济系大批判组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①任何一种思想体系都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并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而经济思想往往最赤裸裸地反映一个阶级的根本利益。

孔丘的思想是在我国奴隶制已经日趋没落这样一个社会存在中产生的。他是维护奴隶制的思想家。他的经济思想是维护没落奴隶主阶级根本利益的反动思想。

孔丘生活的春秋末期，是一个社会大变动的时代。那时，中国的奴隶制已经没落，开始了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的时期。当时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奴隶和奴隶主阶级的矛盾，是新兴封建地主阶级和没落奴隶主阶级的矛盾。阶级斗争的焦点集中在：是维护没落的奴隶制，还是促使新兴的封建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孔丘顽固地站在没落的奴隶主贵族立场上，对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这样一个合乎社会发展规律的变革万分仇视，把中国历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这个转变时期，看作是“无道”的乱世，妄图倒转历史的车轮，把社会拉向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2页。

后退。孔丘认为，西周兴盛的奴隶制社会，是最美好的社会，西周的政治、经济制度是理想的制度。他说：“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①意思是说，周朝的礼仪制度是借鉴夏商两代而制定的，多么丰富多采呀！我崇拜它。孔丘一生，东奔西跑，周游列国，到处摇唇鼓舌，兜售他的主张，就是为了在这奴隶制已经没落的时代，在东方建立起一个象过去西周那样强大的奴隶制国家。这就是他所说的：“如有用我者，吾其为东周乎！”^②他把自己的反动政治目的概括为四个字：“克己复礼”。“克己复礼”是孔丘复辟奴隶制的政治纲领。“礼”制是中国古代商周奴隶制社会的上层建筑，孔丘提倡复礼，归根到底是要恢复“礼”制这种奴隶制上层建筑，来维护正在瓦解的奴隶制经济基础。

—

春秋末期，新兴的封建地主阶级为了促进封建经济的发展，讲求的是现实利益，而不顾什么奴隶制的“礼”和道德规范。这就是所谓的“言利”。“言利”，不仅表现为“求利”的行动，而且成为封建地主阶级新思潮的一部分。因此，对“言利”抱什么态度，是肯定还是反对？就成了当时进步经济思想和反动经济思想斗争的焦点。

孔丘是反对“言利”的。《论语》中记载：“子罕言利，与

① 《论语·八佾》。

② 《论语·阳货》。

命与仁。”^①说孔老二极少谈“利”的问题，而是赞许谈“天命”和“仁”。这正说明孔老二是用“天命”和“仁”的说教来对抗“言利”的。

孔丘一再要人们对贫富问题要受命于天，接受天命的安排，不可违背“天命”去追求私人财富。他的学生卜商（子夏）更说什么：“死生有命，富贵在天。”^②这实际上是拿“天命”来威吓当时的被统治阶级，要奴隶们安于受奴役、受剥削的地位，要新兴地主阶级不要追求私人财富，发展地主经济。

但是，孔丘用来对抗“言利”的思想武器，更主要的还是他关于“仁”的说教。“仁”是孔丘学说的核心，它的涵义被引伸得很广泛，但它首先是作为和“言利”针锋相对的范畴提出来的。孔丘道统的继承人、两千年来被反动统治阶级尊为“亚圣”的孟轲，对这点讲得很明确。他在回答梁惠王时说：“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③

孔丘怎样用“仁”来压制“言利”呢？这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用“仁”来维护奴隶主的财富所有制，反对新兴地主阶级发展私人财富和地主所有制的要求。

“仁”是孔丘的理论基础，它引伸为人们的行动准则，就是“义”和“道”（所谓“居仁由义”）。孔丘说：“君子喻

① 《论语·子罕》。

② 《论语·颜渊》。

③ 《孟子·梁惠王上》。

于义，小人喻于利。”^①又说：“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②“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③这些话的意思就是说，要想富贵，必须按照奴隶主阶级的行动准则来得到，如果不是这样得到财富，就是“不义”的，就应该受到鄙视。

孔丘认为当时封建地主阶级的财富，是“不以其道得之”的，是“不义而富”。因为这种财富，不是从奴隶制生产方式得来的，不是靠奴隶主贵族身份从国王赐予的“井田”上剥削奴隶劳动得来的，而是从封建剥削方式得来的。鲁国的季孙氏是靠封建地主阶级的剥削方法，得到大量财富。因此，孔丘对他极端憎恶。孔丘的学生冉求帮助季氏用新的剥削方式积累财富。孔丘气得大骂冉求“非吾徒也”，要他的徒弟们对冉求“鸣鼓而攻之”。

第二，用“仁”来维护奴隶社会的阶级和等级制度，压制被统治阶级“犯上作乱”的造反行动。奴隶主贵族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不但对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的地位严加区别，而且在各级奴隶主之间，也制定了不同的等级标准。各等级奴隶主的财富占有、政治权利、物质文化生活标准以至互相对待的礼仪，都有严格的规定。这就是奴隶社会中所谓的“礼”。

孔丘把严格遵守奴隶制的“礼”，作为“仁”的一个重要表现方面，所谓“克己复礼为仁”。^④他认为“上好礼，则民

①② 《论语·里仁》。

③ 《论语·述而》。

④ 《论语·颜渊》。

易使也”，^①即奴隶主好礼，奴隶就易于驱使。因此，只要实行了严格的“礼”制，就可把被统治阶级严加控制起来，防止被统治阶级“犯上作乱”。齐国的奴隶主头子齐景公有一次问孔丘怎样治理国政时，孔丘回答说：“君君，臣臣，父父，子子。”^②就是说，各阶级和等级都要严守奴隶社会的等级秩序，不得紊乱。齐景公听了以后，大加赞赏说：“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虽有粟，吾得而食诸？”^③由此可见，孔丘讲“仁”、讲“克己复礼”的目的，就是为了使奴隶主贵族能够“食粟”，即保持住奴隶主的剥削利益！

第三，用“仁”来保持奴隶制社会各阶级和等级的不同生活标准，巩固奴隶主贵族的既得利益。

马克思指出：“消费资料的任何一种分配，都不过是生产条件本身分配的结果。”^④在奴隶制社会中，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而奴隶们不仅毫无生产资料，而且本身也被当作一种生产工具被奴隶主占有。这种情况，决定了在消费资料的分配方面，奴隶主占有奴隶的全部剩余劳动产品，甚至很大一部分必要劳动产品，而奴隶则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在不同等级的奴隶主之间生产资料的占有情况也不相同，因此，生活享用的标准也不一致。

孔老二既然顽固地维护奴隶主的生产资料占有制，当然也要在生活享用标准方面坚持奴隶社会的等级标准。在这方面，他提出的所谓“仁”，就体现为提倡“俭”，而反对“奢”

① 《论语·宪问》。

②③ 《论语·颜渊》。

④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15页。

和“僭越”。

表面看来，孔老二提倡“俭”，似乎是要限制奴隶主阶级的寄生消费，其实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孔老二讲“俭”和“奢”，都是以奴隶制社会的等级标准为依据的。合乎奴隶制等级标准的，不管多么奢侈、浪费，也不算“奢”；如果较低等级的人生活享用超过了奴隶制的传统标准，孔老二轻则骂他“奢”和不知“礼”，重则骂他“僭越”。他指责管仲、臧文仲不俭、不知礼和不智，就是因为他们住房和生活的一些方面采用了国君的标准。反之，他屡夸周公的富有，却从来没有说过他“奢”，原因就在于周公是大奴隶主贵族。孔老二所称道的“礼”，就是周公制订的，周公享用奢侈，当然是合乎“礼”的了。不但如此，如果上层奴隶主不按“礼”的规定采用的高的享用标准，孔老二反而说他是“吝”呢。

拿孔老二自己来说，他在奴隶主贵族中的地位并不高，只在鲁国当过三个月的“司寇”（管司法的官），可是，《论语》中记载他的生活享用，各方面都十分考究。以穿衣来说，外衣和里面的皮袄必须配套，白色外衣配白鹿皮袄，黑色外衣配紫羔皮袄，黄色外衣配狐皮袄。吃饭是“食不厌精，脍不厌细”，烹调的味道不好不吃，肉切割得不正不吃，酒肉必须是家里专由奴隶酿造和屠宰、烹调的，从市场上买来的酒肉一概不吃。出外必须坐车，而且要从他的学生中挑选有特长的人作他的驭手和侍从。当时鲁国统共不过十几万人口，一个只作了三个月司寇的小贵族就这样享用，这充分表明了奴隶主剥削的苛重。可是，《论语》中却不厌其详地描写孔老二的这些生活要求。很明显，《论语》中并不认为这是“奢”，

而正是作为“知礼”的榜样来宣扬的。

对于奴隶和平民，由于“礼不下庶人”，他们是没 有按“礼”的标准来过生活的份儿的。孔老二为他们制定的生活规范是“素贫贱，行乎贫贱”，就是要他们按照贫贱的本分来行事。孔老二不但要他们接受贫困的“命运”，还劝他们“贫而乐道”。他喋喋不休地宣扬“一簞食，一瓢饮”，住在“陋巷”，也要“不改其乐”；“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其所以如此，是因为：“好勇疾贫，乱也。”^①也就是说，如果奴隶逞勇，又厌恶贫困，就会出乱子。

鲁迅说：“劝人安贫乐道是古今治国平天下的大经纶，开过的方子也很多，但都没有十全大补的功效。”^②因为“事实是毫无情面的东西，它能将空言打得粉碎。”^③事实上，当时此伏彼起的奴隶起义，尤其是柳下跖所领导的大起义，就是奴隶们对孔老二之流的“安贫乐道”的响亮回答。

伟大领袖毛主席深刻地揭露了孔孟反对“言利”的说教，指出：“世界上没有什么超功利主义，在阶级社会里，不是这一阶级的功利主义，就是那一阶级的功利主义。”^④孔孟用仁义压制“言利”的谬论，成了此后两千多年反动统治势力用以维护自己既得利益、压制一切进步的改革主张的陈腐教条。他们把自己既得利益说成是符合仁义的、神圣不可侵犯

① 《论语·泰伯》。

②③ 《安贫乐道法》。《鲁迅全集》，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5卷，第596页和第598页。

④ 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一卷本，第821页。

的东西，而把人民群众反对剥削、要求解放的斗争，乃至任何想限制他们的既得利益的改革主张，都诋毁为“言利”。叛徒、卖国贼林彪一伙把他们自己说成是“胸怀大志”、“猛志”的“天马”、“天才”，污蔑劳动人民只懂得搞钱，只懂得柴米油盐、妻子儿女。恬不知耻地说什么他们的头脑和劳动人民有“天壤之别”，这和孔老二“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完全是一个腔调。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劳动群众是自觉地创造历史的动力。我国亿万劳动群众意气风发，改天换地，荡涤着旧社会遗留下的一切污泥浊水，绘制着新世界最新、最美的画图；而林彪一伙，当面是人，背地是鬼。他们任意挥霍人民血汗，过着腐朽糜烂的特权阶级寄生生活，甚至包藏祸心，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在工农群众的高大形象面前，他们才是一小撮无比渺小、无比卑劣的反革命丑类！

二

孔丘把他的“仁”的思想运用到处理政治经济问题时，提出了“为政以德”，^①也叫做“德治”。孔老二所谓的“德治”，概括起来，就是“道之以德，齐之以礼”，^②意思是要加强对奴隶的思想统治。体现在经济问题上主要有“富民”、“利民”和“敛之以薄”等说教。

用“仁”、“义”来反对“言富”、“言利”，这本是孔老二

①② 《论语·为政》。

经济思想的一个重要特色，但是，与此同时，他还宣扬所谓“富民”、“利民”。这就充分说明了，他不是一般地反对富和利，而是坚决维护奴隶主贵族的财富和经济利益。让我们先来看看他鼓吹的“富民”是什么货色吧！

《论语》中有如下两段记载：

“子适卫，冉有(即冉求)仆。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①

“子贡问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②

孔丘在这里提出了“富之”、“教之”、“足食”、“足兵”。孔老二所说的“富之”、“足食”是对谁讲的呢？很显然，这是对奴隶主讲的，而不是对奴隶讲的，因为奴隶们既没有自己独立的经济，连自己本身也是属于奴隶主的。他们挣扎在死亡线上，只有生死存亡的问题，哪里还有什么“富之”的问题呢？“富之”也不是对新兴地主阶级讲的，因为孔老二认为，地主阶级的“富”是不义的，是要反对的。

为什么孔老二在这个时候特别强调“富之”、“教之”呢？这是因为当时奴隶制正在没落，奴隶主经济也衰微了。所谓“富之”，就是要使没落的奴隶主经济恢复并发展起来，使没落的奴隶主重新富裕起来，从而巩固奴隶主的统治。奴隶主经济发展起来了，才能足兵，加强对内镇压，对外侵略、掠夺的能力。所谓“教之”，就是要使已经处于“礼崩乐坏”的

① 《论语·子路》。

② 《论语·颜渊》。

奴隶制上层建筑重加整顿，这样，奴隶主的统治也就巩固了，奴隶制国家也就“民富国强”了。由此可见，孔老二提出“富之”和“教之”，实际上就是要恢复奴隶主的经济实力。

孔丘还讲“利民”，说要“因民之所利而利之”。^①他要利的“民”是什么人呢？这些“民”不是奴隶和平民，也不是新兴地主阶级。因为，孔老二骂他们是“小人喻于利”、“不义而富且贵”，当然不会因他们之利而利之。很明显，他要利的“民”就是奴隶主贵族。其实，孔老二自己早已为他的“利民”作过注脚了。他主张“施从其厚”，就是要加强对没落奴隶主贵族的财政帮助。他主张“兴灭国，继绝世，举逸民”，就是要从政治上、经济上对已被打倒的奴隶主贵族进行帮助和扶植。春秋末期，卫国被灭亡后，齐国的奴隶主头子齐桓公曾经帮助它复国，这是孔老二作《春秋》时所极力赞扬的一个“兴灭国”的例子。在孔老二游历卫国时，他认为死灰复燃的卫国奴隶主贵族还不够富裕，因而提出“富之”、“教之”的主张。这一事例充分说明，孔老二所谓“因民之所利而利之”，就是因奴隶主贵族之利而利之。如此而已，岂有他哉！

或许有人要问：孔老二不是也说过：“使民以时”、“择可劳而劳之”吗？这些是不是应该算“利民”的内容呢？

当然，奴隶主贵族不会成为“使”或“劳之”的对象。但是，这些主张，也决不是为了奴隶或平民的利益，而仍然是从奴隶主的利益出发的。因为“使民以时”、“择可劳而劳之”，这本身就是讲怎样有效地剥削奴隶或平民的问题，根本谈不上

① 《论语·尧曰》。

是为了奴隶和平民的利益。列宁教导我们：要“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①来考察，因此，要分析孔老二提出这些主张的具体历史条件。在奴隶制正在没落的春秋时代，战争频繁，军费开支很大，做国君和卿大夫等大奴隶主更加穷奢极欲，筑城、筑台、征发劳役也很多，这样下去，只会加速奴隶制的崩溃。所以，孔老二提出“节用”和“使民以时”。孔老二的这些主张，无非是要在将要倒塌的墙垣上顶一根支柱。《红楼梦》里的王熙凤不是也哀叹荣宁二府的凋落吗？她不是也发出“出去的多，进来的少”的人不敷出的哀鸣吗？她不是也主张“趁早料理省俭之计”^②吗？谁能说王熙凤的主张也有积极意义呢？

至于“敛从其薄”也不过是孔老二反对季氏进行军赋改革的借口。鲁国经过“初税亩”，事实上承认了土地私有制。此后，税是按亩计征了，而军赋基本上保留着奴隶制国家的军赋制度。鲁成公元年（公元前五九〇年），虽然作丘甲，但并没有从根本上进行改革。直到鲁哀公十一年（公元前四八四年），季氏才提出要“用田赋”，按照田亩征收军赋。季氏的主张一提出，孔老二就跳出来反对。他公开的冠冕堂皇的理由是，改变军赋制度会使负担加重。他说：“君子之行也，度之于礼，施从其厚，事举其中，敛从其薄。如是则丘亦足矣。”^③其实，按照丘甲制度，遇有战争，临时按“井田制”

① 列宁：《论民族自决权》。《列宁选集》，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卷，第512页。

② 见《红楼梦》，第五十五回。

③ 《左传·哀公十一年》。